

基督教二重世界观的哲学理解

徐凤林

提要: 本文在把基督教的社会历史方面和精神文化方面加以区分的前提下,评述了俄国哲学家从哲学人学观点对基督教关于“两个世界”、“灵”与“肉”、“福音”、“天国”、光与黑暗、救世与救灵等基本观念所作的重新理解,和对圣经文本某些重要概念的重新解读。通过与哲学观念和古代宗教观念的比较,分析了基督教的二重世界观特点,并指出了这种哲学人学解释在当代世界所具有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 基督教 福音 天国 救世

作者徐凤林,男,1964年生,哲学博士,北京大学哲学系一宗教学系副教授。(北京100871)

基督教作为外部社会历史现象和作为内在精神文化,具有不同特点。就后者而言,基督教的根本特点之一是其关于“天国”与“俗世”的二重世界观念。显然,传统神学对“天国”的解释已与现代生活相去甚远。在确立了科学世界观的现代社会,人们习惯于把现实的世界等同于全部存在,而看不见的世界,则要么是思想的抽象,要么是虚假的幻想。但另一方面,基督教早已超出了教会范围之外,它作为一种精神文化和道德价值并未陈腐过时,而是仍然活在众多现代人的灵魂深处,仍然在人类生活中起着无形的作用。这就需要对基督教观念进行重新理解,从而吸取其积极的思想资源。在这方面,20世纪初的俄罗斯宗教哲学具有启发意义,它提出了对基督教的哲学人学理解,提供了一条从人的精神本性、人的心灵结构、人的内心安宁和心理满足之需要的观点来理解基督教二重世界观的新路径。

这种哲学人学理解与传统神学的不同在于,第一,它不是像教父哲学那样沿着从神到人的道路,而是从人性出发的。按照这种人学解释,“基督教给人们开启了一个全新的存在天地;它在看得见的世俗世界之外,指出了另一个看不见的世界”。但这看不见的世界并非虚幻的领域,而是具有更深实在性的精神世界。这种人学观点认为,看不到这个精神世界的实在性,把自己眼前所见的世界当作全部存在,是对人的生命空间的限制。因为“人作为会思想的动物的一个基本特点,是对不可见之物的意识。因此,对基督教的‘另一个世界’的意识也是人的思想能力的自然延续”。^①“人的心灵是这样构造的,它不能为世间的福利所满足”。因为,全部世间福利都是脆弱不可靠的和短暂易逝的。心灵如

① Фрэнк С.; Духовные основы общества. М.: 1992. С. 294.

果只寻找世间福利,它必然感到自己注定要遭受痛苦和失望,生活变得无意义。而且,在人的有限生命中有苦难、疾病和死亡。心灵在现实世界无法解决生死问题。^①第二,这种哲学人学解释没有局限于教会对教义的传统规定,而是提出了对圣经文本某些重要术语和概念的重新解读。

一、基督教二重世界的含义和表现

基督教把人的生命领域划分为两个世界。这在《约翰福音》和约翰书信中表达得最充分。人的生命属于两个世界,“这世界”和“那世界”,人同时是这两个世界的参与者。

这两个世界不同于哲学上所讲的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感性世界与观念世界,或物理世界与心理世界。基督教的划分不是这样的划分,而主要是一种伦理的划分。那世界,是指神的世界,光明的世界;而“这世界”,虽然在日常的感性世界中,却不完全等同于它,日常的感性世界有善有恶,而基督教所说的“这世界”,则是指其中恶的一面,其善的一面被认为是不属“这世界”的,不来自“这世界”,而来自“那世界”,另一个世界,即神的世界。另一方面,心灵中之恶的欲望,也属于“这世界”,而不属于神的世界。所以,在基督教看来,“这世界”是充满恶的,在撒旦控制之下的;“这世界”在原则上是与基督真理相敌对的。《约翰一书》中关于“这世界”说:“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②又号召信基督的人“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③

基督教的二重世界与诺斯替教的二元论不同。诺斯替教的两个世界是一种彻底的二元论。灵魂与物质分属两个不同世界,有两个不同来源。一个是至高的神,其本质是“灵魂”、“生命”、“光”。由至高的神产生出一个“范型人”(或理念的人),世人的灵魂是从范型人来的;而物质世界有另外的来源,它不是至高的神所造的,而是低于至高神的“巨匠造物主”所造。来自神的精神世界、灵魂世界与来自巨匠造物主的物质世界相平行。

基督教与诺斯替教二元论的不同在于,基督教的二元论主要是道德上的,不是本体论上的。在本体论上,世界包括物质和精神都是神所造的,都是神通过神之言(圣道)所造,“太初有道”,“一切都是藉着它造的”。这样,所有神的造物,人与世界,在最初起源上是统一的,没有巨匠造物主。只是后来,被造的“这世界”背离了神的真理,不认识了它由以开始存在的神之道,成了恶的承载者,黑暗不接受光,世界与神的本质成了原则对立的東西。

在《新约圣经》中还经常表述另一种二重性:灵与肉的对立。这种对立也被后来所经常运用。但这“灵”与“肉”与哲学上讲的心与身是两码事。基督教中的灵与肉是指人的精神生活的两个要素。灵不是泛指“心”、“心理”、“内心世界”,而是人内心中与神相联系的、来自神的方面,人的神性、善的因素、光的因素。“肉体”则是人心中与人的动物本性、与充满罪与恶的宇宙本性相联系的方面,这也是精神生活的一个因素,或一种精神状态。

就是说,按照基督教观念,人的生命有两个来源:除了从母腹中出生之外,还有一种出生:“从上头生的”,“从灵生的”。从灵生的即出于神的东西;“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④“肉身性”所指的是人的罪孽本能,不是自然的、有善有恶的身体,而是专指罪孽。就是保罗所说的“住在我里头的罪”,“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的那种东西。可见,若按照生物学、心理学的观念

① Там же, С. 296.

② 《约翰一书》5: 19.

③ 《约翰一书》2: 15.

④ 《约翰福音》3: 6.

把基督教讲的灵魂和肉体等同于自然的身与心,就是不理解基督教的真正意义。

此外,灵与肉的对立,只是人的生命过程中的对立,而在人的起初和最终状态中,两者也是统一的。按照基督教观点,在上帝造人之初,亚当没有犯罪之前,人的生命是完全属神的无罪状态;在基督再次降临之后,人可以战胜死亡,死去者的肉体还能复活。

“灵生”是基督教的重要观念。按照这一观念,人们之所以“不爱此世”,不恋世间财宝,是为了使心灵脱离俗世,走向信仰、灵生。在获得灵生之后,就获得了神性的尊严,人不再消极避世,而是爱人如己。我们看到,这种基督教的“灵生”观念以及东正教的人性观,使其与佛教有某些相似之处。我们举例来说明。一位佛教人士在介绍佛教特点的讲话中说:“佛不仅是和其它宗教中的万能的上帝不同,释迦牟尼佛告诉我们:这个理智、情感及能力都同时能达到圆满境地的人格(佛法中叫做佛性),人人原都具有。只是像平静的湖面起了波涛,失去了明镜似的水面一样,人类恋着于处境及现象,与假定的诸般设想,为所谓生存、名利、情爱、权力疲于奔命,一直到老死,还不觉悟,因此埋没了本具的佛性,使其本具的至高的理智、至高的情感及无限的能力,不能同时达到圆满境地,不能从烦恼苦痛中解放出来。佛陀说法应世的目的,即是在教导众生,开显其本具的佛性。佛的悲愿是要使人人及一切众生都成为和自己一样至善至上的佛陀”。

有意思的是,如果我们把上文的佛教术语改为基督教术语——“佛”、“释迦牟尼佛”、“佛陀”改为“基督”或“神人”,“佛法”改为“基督教”,“佛性”改为“神性”,“说法应世”改为“讲道”——那么,这段话也基本适合于基督教—东正教观点:“基督不仅是和其它宗教中的万能的上帝不同,耶稣基督告诉我们:这个理智、情感及能力都同时能达到圆满境地的人格(基督教中叫做神性),人人原都具有。只是像平静的湖面起了波涛,失去了明镜似的水面一样,人类恋着于处境及现象,与假定的诸般设想,为所谓生存、名利、情爱、权力疲于奔命,一直到老死,还不觉悟,因此埋没了本具的神性,使其本具的至高的理智、至高的情感及无限的能力,不能同时达到圆满境地,不能从烦恼苦痛中解放出来。基督讲道的目的,即是在教导众生,开显其本具的神性。基督的悲愿是要使人人及一切众生都成为和自己一样至善至上的神人”。可见,如果对基督教进行哲学人学理解,那么,基督教就不像教会解释的基督教传统观念那样,在不可企及的上帝与人可修成的佛之间有巨大差异。

基督教的二重世界观也表现在基督对“神的物”和“该撒的物”的划分中。基督教导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①

按照基督教观点,人的生命在根本上、在本质上,是完全属于神的,因此基督教导说“神的物当归给神”是合理的。基督徒意识到自己是神之子,每个人按其原初的本质来说都是神之子,当服从神的权柄和基督的权柄,神之子不知晓任何其他权威。

但基督又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这就是说,基督徒应当在这个世界上容忍该撒之国,并在外在方面仍然称臣于这个国。这表现了基督教的自觉的二元论。基督徒在服从该撒之国的时候,并不认为这种外在服从有什么原则意义——并没有减少人作为神之子的尊严与“福”。虽然把一切世俗的财富归还给世界的权力,但人的灵魂仍然是属神的。基督教把赋予人以精神的尊严与自由同容忍对世俗权力的外部服从结合起来。

之所以如此,其前提仍然是两个世界的划分,承认“神的国不属于这世界”。当基督在彼拉多前受审的时候,被问“你是犹太人的王吗?”基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②

① 《马太福音》22: 21。

② 《约翰福音》18: 36。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这句话包含两层意思：(1)它断定，正是基督的门徒，基督王国的王权和尊严的享有者，在世界上，在这世界上，不仅不享有任何特权，而且还必然要在世界上忍受苦难和遭到迫害。(2)它断定，基督对世界的胜利(“在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①基督对世界的拯救，在世界本身的组成上是看不见的。世界悲剧和生活苦难依然存在，好像根本没有发生基督对世界的胜利，没有过基督对世界的任何拯救一样。

关于第一点，在《新约圣经》中，基督、使徒都不止一次地明确说过：对于相信他和跟从他的人来说，他们在尘世的命运方面得到的不是改善，而是相反，更加恶化。“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②使徒说：“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③神的国对世界的胜利，不仅看不见，而且只有在痛苦和屈辱的道路上才能获得。何以如此？并不是通常意义上的理解，为了达到某一目标必须付出努力和痛苦的代价，所谓梅花香自苦寒来。而是说，基督徒在世上所受之苦，正是他们信仰的内容决定的，因为基督真理与“世界”、“此世”，原则上正是相敌对的，世界不能、不愿意相信基督的真理，总是倾向于拒绝这一真理。所以信此真理的人必遭迫害和屈辱。

关于第二点。基督对世界的拯救是看不见的。要求在这世界上“看见神迹”，是不信的表现。拯救在世界的构成上本来就是看不见的。人们通常总是在寻找更容易理解的、更自然的、更合乎理性的“天国”和对世界的胜利，对世界的拯救。表现之一就是“看见神迹”。然而基督的真理不是靠外部可见的神迹来确立和维系的。想看见神迹这种愿望本身就已包含了不信任，是精神上的盲目和世俗立场的顽固性的表现，这些东西是与基督真理本身是相矛盾的。想要用感觉得到的东西具体证明基督真理，这种精神状态表明不理解基督教。

这样，在基督教二重世界观中，如下两方面同时成立：“神的国”是在另一种看不见的维度上牢固地确立起来的，它在这种不可见的维度上拥有全部实在的内容；与此同时，在世界末日之前，还一直存在着黑暗力量，该撒之国的权力，这是不可避免的。

二、“福音”和“天国”的精神意义

只有在对基督教二重世界观进行哲学人学理解的基础上，才能合理地说明《新约圣经》中“福音”之“福”和“天国”概念的真正含义。

《新约圣经》里记述耶稣基督生活、传教和事迹的四篇故事，叫做“福音书”，Ewangeliar，这是希腊语的音译，英文写作 Gospel(来自古英语 Godspel)，意思是“喜讯”、“好消息”。为什么把这四个故事叫做“好消息”呢？这个称谓始于公元 2 世纪后半期。那时的人认为基督的启示(福音书所转述的)是“幸福的音信”、“令人快慰的好消息”。

这个“好消息”的内容是什么？按照教会的解释，福音的内容也就是基督教的救赎论教义。人和世界由于背离上帝的原罪而处于苦难之中，仁慈的上帝不忍心自己的造物永远受苦，就派遣其独生子耶稣基督降临人世，代人承受世间苦难，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通过基督之死使得人与上帝的关系得到和解，因此得到拯救。

弗兰克指出了这种正统解释的不合理性，进而提出了自己对“福音”意义的理解。他看到，按照教义神学的理解，所谓“福音”，就是拯救世界的喜讯。拯救的前提是，耶稣是救世主，他将以自己的受难

① 《约翰福音》16: 33。

② 《马太福音》16: 24。

③ 《使徒行传》14: 22。

死亡来替人赎罪；人们之所以相信他所传布的喜讯，正是因为他是这样的救世主。然而，耶稣作为神子基督的身份，是在他一生的后期才昭示门徒的。在他早期传道的时候，人们还不知道他是救世主和以死赎罪，怎么会听从他的传道而跟他呢？所以，弗兰克认为，教会的救赎论并不是原来意义上的福音，即耶稣所带来的“好消息”。《福音书》记载，耶稣基督在自己传道活动的一开始就已传布“天国的福音”了。“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①吸引了许多人听讲，有人跟他。这时人们还根本不知道他是救世主，他讲的内容显然与救赎论无关。而且，教会的救赎论是没有现实意义的，因为基督的降临和以死赎罪并未使世界得救，世间苦难依然如故。而基督所传的福音应当是对当时的人们有现实意义的，否则人们就不会信从了；也应当对后来至今的人们有现实意义，否则基督教就不可能流传至今了。

那么，基督所传的福音内容是什么呢？简单地说，基督所传“福音”的直接内容就是“关于天国的音信”。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登山训众”中基督关于天国与福的论述：“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②另一部分是基督关于天国的比喻：“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到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③

那么这个“天国”概念的含义是什么？通常有两种含义：作为古代的政治理想；作为未来世界的梦想。（1）天国是古代政治理想。“神的国”是犹太民族自古就有的宗教期望，这个期望的境界是一种政治理想。耶和華神与以色列民族缔结盟约后，将会派遣一位民族领袖和拯救者来保护和复兴以色列，这位弥赛亚——救世主就是神人耶稣基督。从这种传统的天国理想方面看，耶稣所带来的福音就是宣告天国的临近，以色列民族理想国家的即将到来。神人基督以自己的世间显现和神迹表明神之国的萌芽已临近。如果把福音作此解释，那么，“福音”对我们现代人早已失去了现实意义，只是一种古代幻想，或只是历史研究的对象。（2）天国是未来世界的梦想。也可以把天国理解得更广泛，超出政治范围，理解为未来对世界的彻底改造，是理想的社会或天堂，启示录上所说的“新天新地”。但这仍然是梦想，是先验于现实的人的，如同美丽的童话，是与痛苦的现实相对立的，是不能实现的。既然不能实现，也就算不上“福音”。

弗兰克所理解的“天国”概念是第三种含义——天国是内在精神世界。耶稣所带来的福音之“福”，他所宣告的喜悦就在于，“天国”是生命的一种新的理想状态，它可以成为人的心灵全部期望的依托。这个天国完全不是这样一种东西：它在无人知晓的未来以某种神奇的方式到来，从外部干预生活，占据生活。相反，“天国”萌生于我们心中，从内部掌握世界。天国不是超验的，而是内在于人的存在本身的。“神的国来到，不是眼所能见的，人也不得说：‘看那，在那里’；因为神的国就在你心里”。^④

这就是“天国”的新概念。天国不是被理解为由神的意志的外部干预而建立起来的外部结构，不是在时间中实现的事件，而是被理解为存在的永恒的内在结构。天国所带给人的东西不是别的，正是人对自己存在于神和神的真理这一实在之中的认定。天国是这样一种存在结构或秩序，在这个秩序中，人的存在之根是内在地包含于神的实在性之中的。这样，天国就不是先验的彼岸世界，也不是不可企及的遥远梦想；天国是人的永恒财富，是人现在就可以拥有的最高的精神财富。因此，耶稣基督

① 《马太福音》4: 23.

② 《马太福音》5: 1—12.

③ 《马太福音》13: 44—46.

④ 《路加福音》17: 20—21.

所带来的“天国近了”的“喜讯”就是：天国不是遥远的梦，天国已为人们现实地拥有了，天国本来就是这些天父的孩子和后人的财富。这个令人震惊的发现就是基督福音的内容。

当然，这不是说这种存在结构已在世界上实现了，而只是说它为我们灵魂所拥有，它在此世上，在俗界是不可能实现的。但它在另一种更深刻的维度中永恒存在，它是人的永恒故乡；如果人的灵魂有能力看到它，信仰它，如果人的灵魂真心希望居住其中，那么，任何人的灵魂在任何时候都可以回到这个故乡。

这样，“福音”就远远超出了宣告遥远的彼岸世界天国已经临近这个事实。“福音”的意义在于：（1）它发现并宣告了人的眼界从前所看不到的人的存在的永恒天地，或人的存在所依赖的永恒根基；（2）通过发现“天国”是人的灵魂的永恒故乡和永恒财富这一实质，揭露了这样一些先前占统治地位的生命感受是无根据的，这些感受就是，感到生命最终是悲剧，无所依托，贫困、孤独、受辱这些现实状态都是自然的、必然的、不可改变的状态。而天国福音揭露了这些都是非必然的、不应有的、可以战胜的状态。

在没有听到福音之前，人们只存在于这个充满恶的、变动不居的世俗世界；人们生活于其中，感到自己没有根基，孤立无援，感到自己是无家可归的流浪者，人们只能在头脑中编织着幸福美好的梦想。但在无情的现实面前，人们又痛苦地意识到这仅仅是梦想。正是在这种悲惨境地中，人们听得了天国是人灵魂故乡的福音。正是福音的这个内容赋予了它以永恒的意义，使其对一切时代和一切人的生命来说都具有现实性。所以，弗兰克认为，具有基督教信仰的意义和作用在于：拥有信仰意味着获得、领悟到了这样一种真理，这种真理对人生有重要意义，第一，它使人的灵魂不再以流动易逝的外在现实为源泉与归宿，使人的生命不再仅仅是自然的生灭而无所依托，从而使生命有意义和价值。第二，它赋予人以精神的力量，使人能够在经验生活的悲剧中保持心灵的安宁，在现实生活的痛苦中拥有精神振奋和慰藉的源泉。^①

当然，这种物质世界与精神世界的二元论并不为基督教所独有。柏拉图也有关于天上存在人的灵魂的真正故乡的学说。但基督教的二重世界与柏拉图的两元论不同。在柏拉图那里，对天上故乡的记忆、回归于它的可能性和在其中的巩固，这是智慧者的特权，需要纯粹的思维能力；而在基督教中，所有人的灵魂，所有寻求者的灵魂，都拥有天国的实在性；尤其是，基督教的天上之福不是赐与在世间傲慢自大的人、感觉良好的人的，而是赐予那些贫困的、哭诉的、温顺的、饥饿的、渴望真理和为真理而受折磨的灵魂。

三、基督真理与现实世界的矛盾

我们从现实的观点很容易找到对基督福音的诸多反驳。基督福音宣告了许多人将会得福，虚心的人有福了，哀恸的人有福了，为义受苦的人有福了，等等；基督又说“天国”是埋在地下的宝贝，重价的珠子，等等。又宣布了基督教的未来世界是“新天新地”。但从外部事实来看，基督福音的宣布之后人类历史已经走过了两千多年，基督教也从世界的一角传布到几乎整个世界，在这漫长的历史中和广大的地域上，福音并没有给世界和人类带来任何显著的福，没有带来任何在外部经验上可以确认和可以感觉到的福，世界和人生的基本内容并没有改变，悲剧、痛苦、欺诈、死亡仍然统治着世界。而且，在基督教世界，这些罪与恶并不比非基督教世界和基督启示之前的世界更少。

与基督福音相比，倒是医学的发展和某些社会变革的成就，带给人更多的“拯救”，至少是减轻了

^① Фрэнк С.; Свет во тьме, Опыт христианской этики и социологии, Париж, 1949. С. 116.

人的负担和救助了人的生命。由此看来,福音所宣告的对人和世界的拯救似乎根本没有实现,而只是些空话,是为虚情假意的安慰而杜撰出来的不切实际的幻想。

这是一种十分常见的对福音意义的曲解和对福音真理的怀疑。怎样对待这种怀疑呢?弗兰克认为,不能简单地把这种怀疑和不信当作渎神行为。相反,真正有信仰的人应当坦诚地面对这种怀疑和不信态度。何谓“坦诚”呢?第一,就是承认这种怀疑和反驳是有根据的、正常的,因为基督真理本来就是违反常理的。若从外部理性立场上看,从日常道德观念来看待世界与人生,则“福音”必然是软弱无力的;因为使痛苦减少和福利增加,的确是科学技术、医学、社会变革所能带来的。所以,基督教也应有自己的适应范围。如果某些人通过这些外部手段得到了世间的幸福,他们在此世生活很快乐,那么这些人不适合基督教,基督教对于那些在世界上很成功、生活安排得很好的人是不需要的;对不喜欢终极思考的人来说,他们也不适合基督教。用基督教语言来说,通往神的国的真正道路,只有那种在“这世界”上受蔑视受迫害的生命力量才能达到,只有那些在“这世界”上谦卑的人、哭诉的人、苦苦探求真理和生命意义的人才能达到;相反,那些在这世界上自我感觉良好的人,那些善于安置自己生活并有所成就的人,那些在这世界感到满足和居功自傲的人,是达不到“那世界”,达不到“神的国”,不可能享受天国之福的。第二,基督启示和基督教对世界的贡献,不在于使世人的痛苦减少,使世俗的福利增加。福音恰恰是在保留世人的通常状况,即悲剧性的生存条件下(不是为了保留这个状况或对它无动于衷,而是在此状况不可改变的条件下),宣告赐予人灵魂以安宁和“喜乐”,之所以安宁和喜乐是因为福音带来了生命的新基础和新天地。第三,福音之福,得到此福的前提是有一定精神境界,首先要信基督。基督福音从来没有向不信教的人承诺他们所求的东西。^①

然而,基督教二重世界的观念在世间很容易被误解。但这种误解也是不奇怪的。实际上,这种误解从基督教诞生和传播之初就开始了。使徒保罗对此有明确意识。他说:“犹太人是要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②这段话紧随关于神的智慧与世上的智慧的对立之后,道出了世人对基督教世界观的两种很有代表性的误解。

一种是希腊式的误解。弗兰克认为,基督教是历史上最深刻的革命。基督教给人们提供了一个摆脱此世烦恼和痛苦的出路——神的国。基督教所实现的巨大的历史变革在于:自从有了基督的启示之后,凡有真正的基督教信仰和真正的基督教意识的地方,都通过灵魂在神里头的独立自由的生活,为该撒之国、此世之国设定了不可动摇的界限。^③这就是说,从前人们只有一个世俗的世界,完全服从这个世界的律,无法超越它的统治。有了基督教意识和信仰之后,人们知晓了另外一个世界,神的国,从此以后,人们不仅生活在此世之国,不是只有服从该撒之国的律法,人的灵魂还可以生活在神里头,这是该撒之权柄无法干预的独立的自由的生活。正因为有了这种在神里头的生活,使得该撒之国的权力受到了限制,不能统治人的全部生活了。

但是,这个神的国,天国,是以看不见的形式或神秘的形式确立起来的。这种神秘境界对只注重理性的希利尼人来说是“愚拙”。希利尼人、外邦人,指古希腊人,他们追求此世的智慧,不能承认有超出理性之外的灵的维度,所以认为神的国、天国,是“愚拙”,就是“无理性”,不合理,是幻想,是愚昧无知的表现。

另一种是犹太式的误解。基督启示“在犹太人为绊脚石”,^④是导致罪恶的诱惑。犹太民族不像希

① Там же, С. 140.

② 《哥林多前书》1: 22—23.

③ Франк С.; Свет во тьме, Опыт христианской этики и социологии, Париж, 1949, С. 162.

④ “绊脚石”(stumbling block)一词的希腊原文是 skandalon,意为“使人走入迷途的障碍物,迷津”。俄文《圣经》译为 соблаз,意为“导致罪恶的诱惑”。这样,此句为“在犹太人是导致罪恶的诱惑”。这似乎更符合希腊文圣经的原意。

希腊人那样重理性或抽象的理论真理,而是注重完整的生命体验,真理与生命不分。犹太人衡量真理的标准是亲眼所见的、明显的、体现于生活中的真理的实际效果;犹太人喜好梦想,他们所梦想和追求的就是这样的真理。所以,基督向人们启示的通往天国之路,对世界和生命的彻底改造之路,对于富于幻想的犹太人来说是一个巨大的诱惑。然而他们不能理解基督启示的天国之路是一条精神道路,他们把基督启示的精神之路理解为在地上实现天国的“政治纲领”,把基督教的事业理解为在地上,世俗世界,在外部实现与基督真理完全符合的生活制度。这必然导致社会乌托邦的罪恶。然而,在后来的人类历史上,这种犹太式的误解屡见不鲜,表现为企图以人的力量在地上实现天国的各种形式的乌托邦主义。

基督教在现实世界中的处境是一个光与黑暗的斗争过程。这种二重性也是基督教的自觉意识,表现在约翰福音关于光与黑暗的对立和斗争的原理中。《约翰福音》一章五节说:“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①但在天主教版《新约》的中文《圣经》中,这句话则为“光在黑暗中照耀,黑暗决不能胜过它”。^②显然,光在此比喻基督启示,基督教真理,黑暗则代表属于撒旦权柄之下的世界。^③但这两个圣经版本中这句话的后半句的意思有很大不同,使得这句话所表达的观点似乎是恰恰相反的。为什么同一句话在不同版本中有不同的意思呢?《圣经》中文版本的不同源自《圣经》拉丁文版和希腊文版的不同。弗兰克对这句话的不同作了具体解释。这句话的不同说法是由于对“接受”或“胜过”这同一个希腊语动词的不同理解。这个动词有两种含义:(1)接受,领悟,习惯于;(2)包容,吞没,占据,追上,控制,战胜。在基督教早期就有对这两种含义的不同采纳。希腊教父(奥利金)采纳了后一种含义,按照他的理解,黑暗不能吞没光,不能战胜光,光一旦在世上照耀起来,就不能被黑暗所战胜了。黑暗笼罩不了光,照耀世界的精神太阳不会熄灭。这表明了一种基督教的乐观主义。《圣经》拉丁文本则采用了前一种含义,黑暗不接受光,这表明了黑暗的顽固性,光不能战胜黑暗的悲剧性。光照在黑暗里,却没有驱散黑暗,没有消除黑暗。世界仍处于黑暗王国之中,尽管在其深处有永恒之光。这表达了基督教的悲观主义。中文《圣经》天主教版(《新约》)主要根据希腊文翻译,采用了后一种含义;基督教和合版《圣经》则照拉丁版的理解采用了前一种含义,所以产生了如此差异。

但弗兰克认为,这两种不同理解都符合《约翰福音》的精神,这两种解释不是对立的,而是一致的,两种解释恰好从两个侧面说明了基督教关于二重世界的一般思想。所谓乐观主义和悲观主义其实是一致的。神之光不可战胜的乐观主义中包含着不断受到黑暗攻击的悲观主义,而世界之恶的悲观主义中又包含着神之光永远不可战胜的乐观希望。约翰的这句话没有确认光的绝对必胜性、万能性,没有确认光在世界方面能最终战胜黑暗,而只是说:对于企图消灭光的黑暗来说,光是不可战胜的。这与光绝对战胜黑暗是不同的。按照约翰的思想,在另一个世界,天国,神的光是万能的。“神就是光,在他没有黑暗”;^④然而在神所造的地上存在中,约翰所宣告的令人鼓舞和安慰的事实只在于,在黑暗的强大攻击下,光能够成功地捍卫自己,对于敌对的黑暗势力来说,光保证自己是不可战胜的。光在世界存在方面受到黑暗围攻,但却永远不会被敌人制服。但另一方面,这个令人安慰的事实本身就预示着光在世界中的命运是悲剧性的,充满危险的,它注定要受到黑暗的不断围攻,处于同黑暗的不断斗争中。所以,约翰的基本思想是,光在黑暗中照耀着,黑暗则与光对立着,黑暗不能吞没光,却也不在光面前散去。这也是在讲述世界存在过程的一个二元论的基本事实:光与黑暗的斗争也是善与恶的斗争。这一斗争在末世之前是一个永恒过

① 《新旧约全书》,中国基督教协会印发,南京,1994年。

② 《圣经》,中国天主教主教团准印发行,1992年。

③ 在《约翰福音》中有这样的直接表述:“耶稣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8:12);“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1:9)。

④ 《约翰一书》1:5。

程是人间不可解决的矛盾：虽然注定受到恶的围攻，但善是不可战胜的；然而恶在应当战胜和消除它的善面前又顽固不化。世界过程也就是善恶斗争的过程。

面对现实世界，基督教二重世界观强调拯救心灵，通过“救灵”来实现“救世”。

从前面对福音的理解可以看到，基督所带来的福音是内在的，是在看不见的维度上的。那么，这是不是说，基督教就不拯救世界呢？这个问题似乎很难回答。基督教如果“救世”，就与福音的精神含义相矛盾了；如果“不救世”，又与基督教的理想目标相矛盾，因为，基督本人就被称作救世主，他的降临正是为了拯救世界的；天国福音的内容最终必然包含着对世界的彻底改造和使世界得到拯救，包含着终有一天会实现完全服从神的旨意和贯彻神的真理的“新天新地”；基督自己教人们的向天父的祷告辞“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①也是希望全世界服从神旨和进入“天国”。如何解决基督教的这种自相矛盾呢？

问题在于如何理解“救世”。基督福音的救世观与旧约时代不同：旧约时代的人们梦想着通过“天国”的思想来从外部改造世界和使人们获得幸福；在后来的社会思想史上也有许多乌托邦主义者同样幻想通过这一方式“拯救世界”。在这个外部意义上，基督福音、基督教“不救世”。它没有承诺这样的“救世”。新约所承诺的“救世”不是在这个世界上实现“天国”。在《新约圣经》中，这种未来的世界的彻底改造，“新天新地”，意味着“世界末日”，基督的再次降临。而基督的再临将在何年何月，则无人知晓，天使不知道，基督自己也不知道，只有天父知道。

但这不等于说基督福音、基督教就根本“不救世”。它以另一种方式，从内向外的方式拯救世界。基督教首先“救灵”。基督福音使人的灵魂摆脱世界的统治，让灵魂有可能回到父的家园，得到安宁与快乐，使灵魂可以成为天国之福的拥有者，即便世界的不完善依然存在，即便灵魂在世上还不可避免地遭受苦难。

但这种拯救不仅仅是拯救灵魂，而且同时也就是拯救世界本身——拯救世界的本体论基础，是在看不见的深处战胜世界灾难的首要根源——罪孽、撒旦的权力。因为基督教是一种人本主义世界观，它透过人心看世界，认为世间一切罪恶皆根源于人心之罪恶。因此，基督教所说的拯救不是对世界外部结构和社会生活的组织形式的改造和完善，而是对这些外部形式的本体论基础——人的灵魂的拯救。这样，“救灵”也是“救世”，或者说是更根本的“救世”。基督福音克服了世界的封闭性，给人的灵魂打开了通往神的国的通道，使其不再被封闭于此世而绝望地受苦，这就是基督对世界的胜利，是对世界本体论基础的拯救，虽然这种胜利仍然是看不见的，虽然在看得见的世界上什么也没有改变，人仍然处于恶势力的包围中。这样，基督教的拯救和胜利，在根本上是信仰者的宗教心理体验，这种拯救是没有宗教体验的人所感受不到的。

我们看到，在西方宗教思想史和哲学史上，对基督教这样一种复杂的历史—社会—文化—精神现象，有过多种多样的解释和众说纷纭的批判。我们认为，20世纪俄罗斯哲学家对基督教二重世界观的哲学人学解释，对我们今天仍然具有现实意义。第一，它超越传统神学的时代局限，阐发了基督教思想的现代意义，使其能够成为现代人精神生活的思想资源；第二，它揭示了基督教不仅作为西方文化的一部分，而且具有一般文化意义和道德价值。第三，这种解释对于我们非基督教文化背景下的人来说更容易接受，为我们对基督教思想的进一步理解和借鉴提供了广阔空间。

责任编辑：任宜敏

^① 《马太福音》6:10.